

银川评查案卷促进行政执法能力提升

本报讯（记者 杨秀丽）近日，银川市司法局组织对全市行政执法部门行政执法案卷开展评查工作，通过初评、现场互评、复查复核等方式，对各领域执法案卷进行深刻剖析，促进执法能力进一步提升。

此次案卷评查涵盖各县（市）区、各

市直执法部门4300余本执法案卷，涉及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等重点民生领域执法，各地各部门先行组织自评、自查，发现问题并指导规范今后的执法行为。银川市司法局对全市选送的逾百本执法案卷进行初查，后邀请各地各部门执法办案骨干及执法监督工作人员，

进行跨地区、跨行业、跨领域执法案卷集中交叉评查，地区、部门间从完善机制、规范程序、优化标准等方面现场反馈问题，同时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取长补短，以“评”代培成效显著。

今年以来，随着银川市涉及知识产权保护、共享设备监管、未成年人就业保护等

新型执法案例的涌现，对执法人员及时转变办案方式方法、更新知识储备、妥善应对新业态提出更高要求，也促使各执法部门重视新业态执法问题。今后，银川市将继续以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为抓手，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不断取得实效。

永宁6小区部分“生命通道”封堵被查改

本报讯（记者 苏克龙）为有效解决疫情期间占用、堵塞、封闭消防通道等问题，近日，永宁县消防救援大队在辖区开展消防通道专项整治行动，并对存在问题的6个小区当场进行查处和整改。

当日，永宁县消防救援大队检查人员先后来到永宁县望远镇民生蔚湖城、立业春城小区、银子湖水都和望远人家（A、B、C区）等6个小区，发现这些小区部分消防车通道封闭，车辆无法通行，且有多辆私家车违规停放在小区的消防车通道上，严重妨碍消防车通行。针对现场情况，检查人员当场下发整改通知书，责令物业公司限期整改。随后，检查人员联系车主当场移车，并对违章、堵塞消防车通道的车主进行现场宣传教育，使其充分认识到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的严重危害性，自觉摒弃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的消防违法行为。同时，检查人员责令6个小区的物业公司要加强日常管理，在消防通道出入口施划醒目标志标线，引导车辆规范停放，及时发现并制止占用消防通道行为。

永宁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李力告诉记者，我国消防法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和消防通道。堵塞消防通道的，按消防法规定，单位处5000元以上50000元以下罚款，个人处警告或者500元以下罚款。对发现占用、堵塞、封闭消防通道的违法行为，群众可以向消防部门或交管部门进行举报。

银川监狱精准分类开展脱盲教育

本报讯（记者 马婉娜）近日，银川监狱组织开展2022年度罪犯服刑人员扫盲、小学毕业文化教育考试，12名罪犯服刑人员摘掉“文盲标签”，115名罪犯服刑人员小学毕业，顺利升至监狱文化教育初中班。

近年来，银川监狱积极与银川市兴庆区教育局协调沟通，严格按照国家九年制义务教育内容，结合司法部服刑人员文化教育规定，对全狱45岁以下文化程度较低的服刑人员精准分类、科学编班，靶向开展脱盲、小学和初中文化教育，构建科学专业的服刑人员文化教育体系。同时，积极开展以优秀传统文化、美德教育为主题的文化活动，以“一封家书”，孝亲礼包等文化元素为载体，教育引导服刑人员在人生中拿起感恩之笔，向家人汇报思想变化和改造成果。

从思想政治教育到国家九年义务教育，银川监狱量身设置补足服刑人员入狱前的文化缺陷和道德短板，提高了监狱教育改造质量水平。自2016年以来，银川监狱已有150名服刑人员顺利脱盲，663名服刑人员拿到小学毕业证书。



近日，银川市公安局兴庆区分局通过“线上+线下”等方式推进普法工作走深走实。图为民警为市民解读宪法、疫情防控、防范电诈等法律法规，进一步提升群众学法、守法、用法意识。
本报记者 丁丁 摄

苏银公安筑牢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屏障

本报讯（记者 丁丁）今年以来，银川市公安局苏银分局利用周边企业科技信息化建设资源，畅通黄河流域生态保护资源共享新渠道，实现对黄河流域沿岸森林防火前端监测、野生动物保护的科技化信息化应用。

在整合黄河流域森林防火系统的基础上，成立黄河流域银川段生态保护领域第一家“警企共建工作站”，将黄河流域苏银段9处高清摄像头接入视频

监控平台，实时将采集数据和监控画面传送至分局，及时对发生在6公里以内的火情实时报警，确保第一时间得到处置，充分实现黄河流域苏银段林区火情零发生。

实现科技强警，提高工作效率，将高清摄像头全天候高清监控的属性和民警24小时值守的特性紧密结合，形成黄河流域苏银段“365天×24小时”，360度不间断的监控巡防新局面，有效预防非法

捕鱼、涉林涉猎案件发生。精准指派分局“黄河金岸义警”“黄河金岸警犬”巡逻队在重点区域、路段巡逻37次，惩戒教育违规垂钓、游泳等群众21名，搜救失踪人员3人，解救国家级保护动物5只，助力保障黄河流域生态长治久安。通过科技支撑和打防结合，银川野生动物救助放飞栖息基地逐步形成，黄河苏银段沿线成为首府生态后花园和市民的休闲文旅之地。

本报讯（记者 马琳 通讯员 王芳）“谢谢法官巡回办案，免去了我们来回奔波之苦，让我们零距离感受到司法便民的温暖和关怀。”当事人席某某感激地说。

近日，西吉县法院行政审判团队来到隆德县，集中高效审理马某某不服隆德县卫健委等5起行政案件。

今年4月，隆德县卫生健康局以张某某未取得《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擅自从事医疗美容诊疗服务，依据我国医师法规定，责令张某某立即停止违法执业活动。张某某认为，医师法2022年3月

1日开始施行，其行为发生在2021年，隆德县卫生健康局适用法律错误，且其违法所得不足10000元，隆德县卫生健康局不应对其罚款10000元。庭审中，双方当事人聚焦案件争议焦点，围绕行政行为适用法律是否正确、量罚是否得当进行举证质证，并发表辩论意见。法院根据查明的案件事实，认为隆德县卫生健康局对张某某作出的行政处罚，认定事实清楚、程序合法、适

用法律正确，依法驳回张某某的诉讼请求。

5月，席某某申请隆德县自然资源局公开青兰高速公路毛家沟收费站改建工程的征地公告、征地补偿方案等内容。庭审中，隆德县自然资源局辩称，之所以未对席某某等人进行答复，是因为没有收到席某某等人的申请书。随后，席某某等人当庭向隆德县自然资源局提交了信息公开申请书，隆德县自然资源局承诺将在法定期限内对席某某等人的申请进行答复。

今年以来，西吉县法院共受理行政案件122件，其中巡回审判35件，有效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多层次、多方面的司法需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90%以上，进一步促进行政争议诉源治理、行政争议实质化解。

宁夏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债务企业及相关担保人所享有的相关借款合同、抵债协议、还款协议、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债权及相关权益依法转让给宁夏宁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规定，宁夏宁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享有上述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及相关权益，请相关债务人和担保人等自公告之日起尽快向宁夏宁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履行相应合同约定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特此公告。

联系人：苏先生 0532-88721099

（下表中债权金额前未明确标注币种及单位的，币种及单位全部为：人民币/元）

宁夏宁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12月12日

债权催收公告

宁夏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债务企业及相关担保人所享有的相关借款合同、抵债协议、还款协议、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债权及相关权益依法转让给宁夏宁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规定，宁夏宁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享有上述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及相关权益，请相关债务人和担保人等自公告之日起尽快向宁夏宁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履行相应合同约定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特此公告。

联系人：苏先生 0532-88721099

（下表中债权金额前未明确标注币种及单位的，币种及单位全部为：人民币/元）

序号	借款人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担保人
1	石嘴山市骊达工贸有限公司	19,900,000.00	2,092,429.69	21,992,429.69	董大勇、刘睿华
2	宁夏百欣工贸有限公司	4,207,380.37	428,806.98	4,636,187.35	陈利龙、祁月兰、韩秀珍
3	宁夏中岳工贸有限公司	3,814,081.96	278,334.13	4,092,416.09	宁夏三道杠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宁夏紫晶华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袁甜、唐龙、唐洋、王玉花、袁志强、
4	宁夏新百禾商贸有限公司	3,265,200.00	560,100.00	3,825,300.00	
5	宁夏学军养殖有限公司	1,708,200.00	1,284,900.00	2,993,100.00	宁夏永宁鸿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	宁夏仙玉海产品有限公司	5,133,200.00	6,255,300.00	11,388,500.00	宁夏富龙（浙江）餐饮娱乐有限公司、陈敏富

更正公告

本院于2022年11月30日在《宁夏法治报》刊登的公告“原告马跃贞与被告郭文福、第三人宁夏灵隆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的“(2022)宁0181民初1373号民事判决书”更正为“(2022)宁0181民初2672号民事判决书”。特此更正。

灵武市人民法院

宁夏尚助资产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与张小龙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宁夏尚助资产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已将其对本公告清单所列主体享有的主债权及其他从权利等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张小龙。公告清单所列债务人及其他义务人，自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张小龙履行相应民事裁判书确定的还本付息义务(债务人若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分立、合并等情况，相应主体仍然应履行相应义务)。本公司所列本息按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确定的标准计算，均为债务人履行还款义务的范围。

宁夏尚助资产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张小龙

2022年12月12日

标的债权明细

序号	债务人名称	债权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本金	违约金
1	齐晓民、宁夏润丰枸杞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250万元	按照(2022)宁0121诉前调确403号民事裁定书确定的标准计算

更正公告

关于原告陈浩与叶江宏、王晓凤、戴晓东、薛英追偿权纠纷一案，本院于2020年11月8日在《宁夏法治报》刊登的公告中，原告宁夏固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更正为陈浩。

固原市原州区人民法院

更正公告

本院于2022年11月9日在《宁夏法治报》刊登的(2022)宁0104民初17652号案件公告中，被公告人“曹亚利”应更正为“曹利亚利”。特此更正。

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

公告

宁夏泓祥恒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申请人王世兵诉你公司劳动争议(工资、赔偿金)纠纷一案。本案现已审理终结，现向你公告送达本委仲裁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宁夏泓祥恒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特此公告。

宁夏泓祥恒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2日

洗砂场违法使用地下水清洗砂石料 永宁检察发检察建议促整改

本报讯（首席记者 王潇翊）12月9日记者获悉，洗砂场违法使用地下水清洗砂石料，永宁县检察院发出检察建议促整改。

地下水属于国家所有，取用地下水资源用于生产活动的企业应当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向水行政主管部门申领取水许可证，合法获得取水权，规范安装取水计量设施，按期报送取水量，定期缴纳水资源税，并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取水监管。今年8月，永宁县检察院在履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专项监督职责中发现，闽宁高速南侧洗砂场因砂石料质量差，含土量高，销路不好，在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情况下，擅自开采地下水用于清洗砂石料生产经营活动以及未缴纳水资源费等违法情形。永宁县检察院遂立即立案并向相关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对违法行为依法予以处理。

相关主管部门收到检察建议书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水政执法部门及水资源管理部门对闽宁高速南侧洗砂场地违法使用地下水问题展开调查取证，确定其地下水取水未获取水许可证，未办理取水许可证。

水政执法部门对闽宁高速南侧洗砂场地违法使用地下水问题展开调查取证，确定其地下水取水未获取水许可证，未办理取水许可证。随后，水政监察大队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责令该洗砂场停止违法行为，并依据《地下水管理条例》依法对其罚款2万元，现已缴纳。同时，组织专业施工队伍依法对该自备井进行填封，水资源管理部门依据砂场无证取水时限，依法进行水量核定并推送至国家税务总局永宁县税务局补缴水资源税。

女孩负气离家出走 民警深夜暖心找回

本报讯（记者 丁丁）“感谢民警帮我找回女儿，与女儿沟通后我们的关系越来越融洽了。”12月11日，家住灵武市梧桐树乡梧桐树村的李先生打电话向民警道谢。

12月7日晚，灵武市公安局梧桐树派出所接到辖区群众李先生求助称，其与12岁的女儿发生争吵后女儿离家出走，家人寻找无果后报警求助。

接到李先生求助，值班民警一边安抚家属情绪，一边询问事情具体情况。问清女孩身份信息、出走时间地点和体貌特征后，民警迅速分成两路，一路根据孩子样貌和衣着特征在周围走访，一路沿线调取周围视频监

控进行查找。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4个小时寻找，民警终于在李先生家附近找到了在寒风中瑟瑟发抖的女孩，并将其安全送回家中。经沟通民警了解到，当晚，女孩因学习问题与家长发生争执，父母情绪激动责骂了女孩。看着满腹委屈的孩子，民警晓之以理、动之以情，逐渐化解女孩心中的抱怨，并使其意识到自己的错误行为。

离开时，民警一再叮嘱家长，与孩子交流时要注意方式方法，充分了解孩子的想法，要多关心、多换位思考，时刻关注孩子的内心感受。李先生表示，今后一定加强与女儿的沟通交流，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永宁县多种形式开展宪法宣传活动

本报讯（记者 马妮娜）12月1日至12月10日，永宁县多方位多形式在全县开展宪法公布施行40周年暨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进一步推动全面贯彻实施宪法，努力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为法治永宁、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永宁县司法局、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民政局、教育体育局等部门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作用，按照责任分工，创新形式、相互配合，策划推出“以案释法”微课视频录制活动，全县各部门开展“美好生活 法治相伴”法治文化作品评选活动，积极参加线上宪法法律知识专题有奖竞答等主题活动，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专业媒体作用，在全社会营造弘扬宪法精神的良好氛围。永宁县司法局加强

宪法宣传实体阵地建设，在法治文化公园、乡镇法治文化广场以及各村居等阵地中融入宪法元素，制作法治宣传栏126个，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动全社会不断强化宪法意识。

此外，永宁县组织开展进农村、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军营、进网络活动，扎实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提升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培育青少年学生宪法意识、国家意识、规则意识，进一步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推进企业合规建设，强化官兵法治观念，促进宪法精神落地生根。



关于领取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投标保证金有关事项的公告

各投标人(供应商)：

2006年至2017年期间，参加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组织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未办理投标保证金退款的，现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将上述保证金已提存于我处，请各投标人于二〇二七年十二月九日之前携带有关资料到宁夏银川市国信公证处(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民族南街234号)领取，逾期不领取的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上缴国库。